证券代码:002676 证券简称:顺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5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审议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30日(星期一)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3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30日9:15至15:00期间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23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9月23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高新区(容桂)科苑一路6号公司二楼3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审议的事项已由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有合法性和完备性。

(二)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登记证明材料原件。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

(4)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9月27日(9:00—12:00,13:30—17:00),建议采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电话:0757—28385305。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须在2024年9月27日17:00之前送达公司。

3、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高新区(容桂)科苑一路6号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邮政编码:528305(信函请寄: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霍翠欣 收,并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提供了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霍翠欣

联系电话:(0757)28385938

传真:(0757)28385305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若为授权则含授权委托书原件)提前半小时到会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76。

2、投票简称:顺威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9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30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9月30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截止2024年9月23日,本人/本单位持有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拟参加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	
股东地址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_____ 2024年 月 日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表决事项若无具体指示的,代理人可自行行使表决权,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说明: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表决意见中"同意"、"反对"、"弃权"选择您同意的一栏打"√";

2、同一议案中若出现两个"√",视为无效投票,对某一议案不进行选择视为弃权;

3、若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名(签章): (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4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证券代码:002676 证券简称:顺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4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主席、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辞职暨补选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监事会主席、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辞职情况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童贵云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童贵云先生因到达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及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童贵云先生持有公司31,387股股份,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童贵云先生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规定。

童贵云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监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童贵云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股东代表监事后方能生效。在此之前,童贵云先生仍将按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相关职责。

童贵云先生关于辞去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童贵云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尽快另行聘任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

童贵云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期间认真履职、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童贵云先生履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补选情况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经控股股东广州开投智造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提名,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唐茜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任职的相关规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24年9月14日

附件: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唐茜女士,199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法律硕士。现任公司运营风控中心总监,历任公司第六届职工代监事、广州穗开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合规部负责人、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珠海华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规专员等。

唐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经查证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

证券代码:002676 证券简称:顺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3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11日以电子邮件送达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9月13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童贵云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童贵云先生因到达退休年龄向公司监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股东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任何职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经控股股东广州开投智造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提名,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唐茜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任职的相关规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唐茜女士简历及本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监事会主席、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辞职暨补选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76 证券简称:顺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2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11日以邮件送达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9月13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参与表决的董事7人,公司全部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放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9月30日(星期一)14:30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地点为公司二楼会议室〔佛山市顺德区高新区(容桂)科苑一路6号〕,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9月23日(星期一),会议将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24-086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存在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审议情况概述

为支持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艺集团"、"上市公司"或"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保障上述主体融资事宜顺利进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及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2024年度预计对外提供担保总额度从人民币42.77亿元增至70.77亿元,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但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担保情形包括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适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4年9月13日,公司与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作为保证人愿为其控股子公司广东粤明绿能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香粤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广东香明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梅州市粤明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与甲方的所有《融资租赁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最高债权金额为15,000万元,担保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主债权及向甲方返还主合同项下的租赁本金、损失赔偿金、赔偿甲方因主合同全部或部分被撤销或被认定为无效而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评估费、律师费、鉴定费、拍卖费、执行费、差旅费、政府规费及第三方收取的依法应由债务人承担的费用等)。保证期间为自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被担保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以上担保金额在公司已经履行审议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议、审批程序。

本次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管理及财务方面有控制权,为其担保的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因此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及反担保。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广东粤明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20年7月7日

2、注册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卫康路199号1栋4层410

3、法定代表人:张光明

4、注册资本:10,08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许可项目: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设计;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监理;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勘察;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通讯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电气设备修理;电气设备销售;通讯设备修理;废旧沥青再生技术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金属切削机床制造;建筑用石加工;机械设备租赁;金属加工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制造;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水泥制品制造;金属材料销售;装卸搬运;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通信设备制造;广播影视设备销售;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发电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广东建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
2	广东粤明科技有限公司	49%

7、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7,817,277.78	79,662,014.27
负债总额	159,289,300.57	80,910,245.88
所有者权益	18,527,977.21	−1,248,231.61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5,546,900.10	62,983,125.37
营业利润	9,722,326.87	−1,713,312.65
净利润	8,843,138.82	−1,126,047.85

8、经查询,广东粤明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广东香粤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24年4月11日

2、注册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凤祥路99号3栋2801房

3、法定代表人:温敬泉

4、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大数据服务;电池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东情况:广东粤明绿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100%。

7、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997,920.66	−
负债总额	−	−
所有者权益	4,997,920.66	−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	−
营业利润	−2,079.34	−
净利润	−2,079.34	−

8、经查询,广东香粤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广东香明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24年4月11日

2、注册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凤祥路99号9栋2601房

3、法定代表人:陈洁云

4、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电池销售;蓄电池租赁;大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电力设施器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东情况:广东粤明绿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100%。

7、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938,663.77	−
负债总额	4,927,902.08	−
所有者权益	10,761.69	−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591.63	−
营业利润	10,761.69	−
净利润	10,761.69	−

8、经查询,广东香明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梅州市粤明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24年5月30日

2、注册地点:梅州市平远县东石平东路66号东石新车站大楼二楼203

3、法定代表人:温敬泉

4、注册资本:3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大数据服务;电池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东情况:广东粤明绿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100%。

7、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梅州市粤明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成立,暂无财务数据。

8、经查询,梅州市粤明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不超过707,7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余额约为人民币123,142.64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895.64%。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的情形;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3日

证券代码:601179 证券简称:中国西电 公告编号:2024-036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27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179	中国西电	2024/9/24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提案程序说明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9月5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51.87%股份的股东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在2024年9月12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于2024年9月12日收到了股东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件,提议选举赵永志先生、朱琦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上述议案已经2024年9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9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西电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4年9月5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9月27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西安市唐兴路7号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27日

至2024年9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2.01	赵永志	√
2.02	朱琦琦	√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3.01	冯亮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获得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事项参见2024年8月30日、2024年9月14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4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

授权委托书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2.01	赵永志			
2.02	朱琦琦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3.01	冯亮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179 证券简称:中国西电 公告编号:2024-035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和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本次会议于2024年9月12日以邮件、短信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意提名赵永志先生、朱琦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赵永志先生、朱琦琦先生正式当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之日起,委任赵永志先生担任公司战略规划及执行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委任朱琦琦先生担任战略规划及执行委员会委员。以上任期均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特此公告。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4日

附件

候选人简历

赵永志先生,1966年出生,中共党员,西安交通大学电器专业,本科学历,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历任山东电力设备厂副总工程师、副厂长、党委委员,山东鲁能泰山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眉山启明星铝业公司副总经理,山东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中国电力技术装备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山东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山东电工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董事长,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朱琦琦先生,1982年出生,中共党员,西安交通大学机械工程专业工学博士,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开关事业部副总经理,西安西电高压开关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西安西电开关电气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开关事业部总经理,中国西电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平高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证券代码:601179 证券简称:中国西电 公告编号:2024-034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赵启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赵启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以及战略规划及执行委员会主席、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赵启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赵启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将依据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补选及新任董事长选举等相关工作。

赵启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赵启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和努力,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1061 证券简称:中信金属 公告编号:2024-064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属宁波")为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金属"或"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公司关联方。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拟对金属宁波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9亿元人民币的最高额担保。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已实际为金属宁波提供的担保余额为8.02亿元(不含本次担保)。本次担保已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8.02亿元人民币、10.27亿美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42.50%。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次发生担保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金属宁波提供担保。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的经营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属宁波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崇文支行(以下简称"中行北分")申请总额为9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授信业务有效期至2025年9月8日。

2024年9月13日,公司与中行北分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公司为金属宁波在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担保合同的主合同为2024年9月13日至2025年9月8日(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期间内,中行北分与主合同债务人金属宁波所签署《授信额度协议》,及依据该协议已经和将要签署的单项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协议(以下简称"主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到期之日起三年;担保范围包括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基于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公司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议案同意上述担保事宜。此次担保事项的被担保人及担保最高限额均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的被担保人及担保额度范围内,故无需就此次担保事项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 担保人 | 被担保人 | 担保人持股比例(